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毕马威华振”）；
- 此项聘任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承担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审议及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截至2025年末，合伙人247人，注册会计师1,412人，其中签署证券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330人。

毕马威华振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0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2024年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127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6.82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毕马威华振2024年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此期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460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毕马威华振和四名从业人员曾受到地方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两名从业人员曾受到行业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事项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控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孙文举，2009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孙文举200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孙文举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永江，2018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

格。王永江2014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王永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彭菁，2002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彭菁1997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彭菁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和独立性准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本项目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80.5万元，（含内控审计服务）。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6年度本项目的审计收费预计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2026年3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

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和分析论证，认为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2026年3月23日，公司独立董事邓黄君先生、盛慕娴女士、邹盈颖女士和王英波先生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毕马威华振具备担任公司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专业资格，具有独立性，同意聘请该机构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202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用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等相关工作，聘用期限为一年（从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